

汇添富长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2025 年 04 月 18 日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04 月 17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04 月 18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长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代码	003528
下属基金简称	汇添富长添利定期开放债券 C	下属基金代码	003529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上市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定期开放式
开放频率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的方式运作，即本基金以运作周期和自由开放期相结合的方式运作。 本基金以 66 个月为一个运作周期，每个运作周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包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每个自由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 66 个月后的月度对日的前一日止。 在每个运作周期结束后进入自由开放期。本基金的每个自由开放期不少于一周、不超过一个月。自由开放期的具体期间由基金管理人在上一个运作周期结束前公告说明。在自由开放期间本基金采取开放运作模式，投资人可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或其他业务。 本基金的每个运作周期以封闭期和受限开放期相交替的方式运作，共包含为 11 个封闭期和 10 个受限开放期。 在首个运作周期中，本基金的受限开放期的首日为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 6 个月的月度对日。在第二个及以后的运作周期中，本基金的受限开放期的首日为该运作周期首日起每 6 个月的月度对日。本基金的每个受限开放期为 2 个工作日。 在每个受限开放期，本基金将对净赎回数量进行控制，确保本受限开放期净赎回数量占该受限开放期前一日基金份额总数的比例为 0。如净赎回数量占比超过上述比例，则对受限开放期内的申购申请进行全部确认，对赎回申请的确认按照该受限开放期内的全部申购申请占受限开放期内全部赎回申请的比例进行部分确认。		
基金经理	杨靖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9 年 08 月 28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06 月 28 日
其他	若在自由开放期最后一日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在自由开放期最后一日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加上当日净申购的基金份		

	额对应的资产净值或减去当日净赎回的基金份额对应的资产净值低于 2 亿元，基金合同将终止并根据基金合同第十九部分的约定进行基金财产清算，而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

二、 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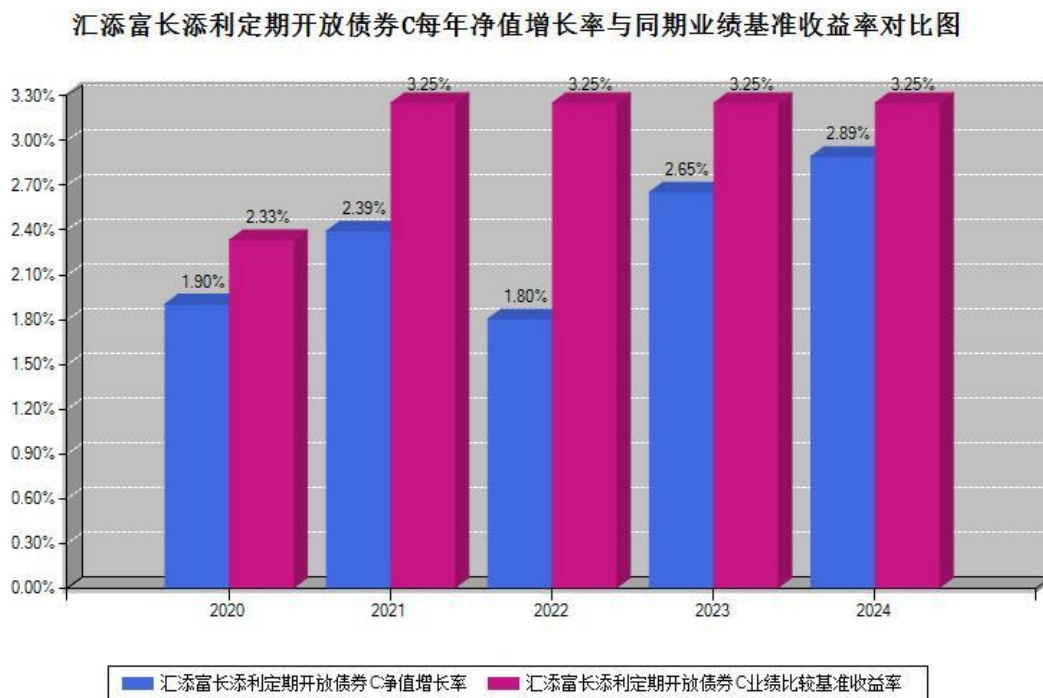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在严格管理风险的基础上，力求在本金安全的基础上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 地方政府债、 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 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协议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和权证，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因持有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 应当在其可上市交易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卖出。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 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个受限开放期的前 10 个工作日和后 10 个工作日、自由开放期的前 3 个月和后 3 个月以及开放期期间不受前述投资组合比例的限制。本基金在封闭期内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受限制，但在开放期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主要投资策略	在每一运作周期内，本基金将投资于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不超过基金当期运作周期剩余期限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并主要采取买入并持有的策略，辅以回购融资策略，以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本基金的投资策略主要包括：类属资产配置策略、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回购融资策略、再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数据截止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为2020年04月14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 持有期限（N）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赎回费	0 天≤N<7 天	1.50%	
	7 天≤N<31 天	0.75%	
	N≥31 天	0.00%	
申购费	本基金 C 类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或金额	收费方式	收取方
管理费	0.3%	—	基金管理人、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	—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0.4%	—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	100000.00 元/年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	120000.00 元/年	规定披露报刊
指数许可使用费	—	—	指数编制公司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等。	—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本基金运作相关费用年金额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80%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测算日期为 2025 年 04 月 17 日。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特定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其他风险。其中，特定风险包括：债券投资风险、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合同终止风险、启用侧袋机制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鉴于中国人民银行对基准利率期限档次进行了适当简并，不再公布银行五年期定期存款利率，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变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即自 2020 年 4 月 14 日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由原“银行五年期定期存款税后利率”变更为“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税后）+0.5%”。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更新主要涉及“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章节。